

河南新县：积极发挥政府采购功能 助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为贯彻落实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政策要求，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新县财政局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便利度和公平度为核心，推动形成更高标准、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政府采购实践，助力政府采购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一、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

依托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严格落实“无意向、不采购”原则，要求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之前至少 30 日将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等内容面向社会公开。推进政府采购合同变更信息公开，要求采购人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发布合同变更公告。完善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开，要求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评审报价、评审总得分等信息，方便市场主体提前了解政府采购市场信息，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2024 年以来累计发布采购意向公告 65 个，采购公告 65 个，结果公告 57 个。

二、优化项目交易流程，提升政府采购便利度

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对采购公告发布、投标、开标、评标、定标、

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出、合同签订、验收公示等政府采购交易事项全面实行“系统化、不见面、网上办”，实现了政府采购项目从采购预算管理、采购计划备案，到交易执行、合同资金支付的全生命周期“网上办理”服务模式。

三、清理破除市场壁垒，提高政府采购公平度

牵头开展政府采购入围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清理排查，政府采购领域差别化待遇和限制竞争行为清理排查以及政府采购保证金清理排查等工作，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降低政府采购制度性交易成本，提高广大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积极性，营造公平公正和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